

寂寞的清华园

张宏杰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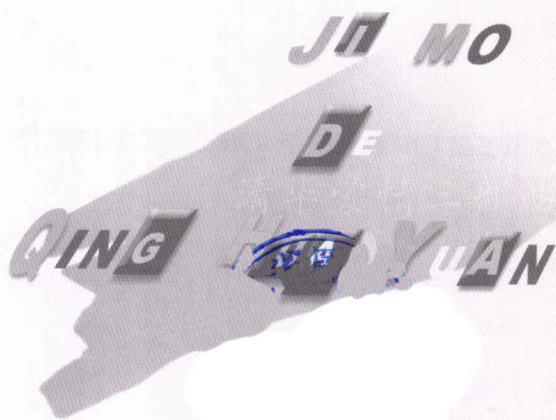
J I M O

D E

Q I N G H U A Y U A N

花城出版社

张宏杰 著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寂寞的清华园

张宏杰著.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2.7

(清华爱情三部曲)

ISBN 7-5360-3855-0

I. 寂...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54745 号

责任编辑:邹靖华

封面设计:王越

技术编辑:易平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南海市彩印制本厂

(广东南海市桂城叠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1.875 1 插页

字 数 270,000 字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8,001—13,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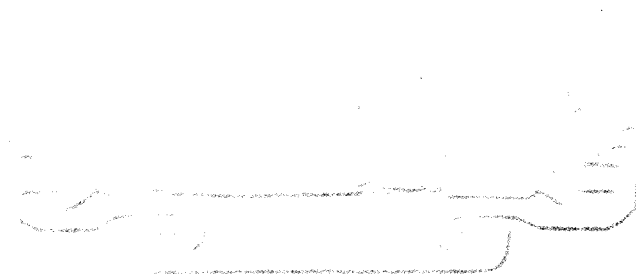
书 号 ISBN 7-5360-3855-0/I·3145

定 价 1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我知道风从哪里吹来。
所以我知道自己要去何方，
我渴望像风一样自由。

——作者题记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青春小说，也是一部浪漫而凄美的爱情小说，讲述的是一个中途退学的大学生如何不顾一切去追求自己的梦想和爱情，最终如愿成为一个作家，但那刻骨铭心的爱情却已随风而逝，在他的青春时代他惟一感到后悔的是把爱情丢了。

男主人公杜军喜欢文学，但念的是工科专业，他退学后成了清华大学人文学院一名旁听生，在清华大学这个曾经有过人文辉煌的著名学府根植自己的文学梦想。不管生活有多窘迫难耐，有多孤独寂寞，他都一直坚持写作。为了从女人那里获得创作灵感，他陷入一场又一场纠缠不清的恋情之中，他把握不好正在发生的爱情，又想把逝去的爱情寻找回来，又挡不住即将发生的爱情的诱惑……北京的漂亮女人，兰州大学外语系的忧伤女生，西安交通大学的多情女孩；她们一个刚烈，一个柔顺，一个任性；她们分别得到了男主人公送出的红玫瑰、白玫瑰和黄玫瑰，这三种玫瑰代表了女人的三种概念：情人、伴侣和朋友。

三个不同的女孩，三所不同的城市，游走着男主人公那颗孤独的心灵，男主人公的影子如同幽灵般出现在北京诱人放纵的霓虹灯下，出现在兰州那条穿过城市让人感到悲壮的黄河，出现在西安神秘的古城墙……

小说深刻地反映出当代青年对实现自我价值的渴望，面对社会的茫然，以及内心世界的孤独。

自序：青春是一种做梦的权利

曾在 20 岁生日那天我许下一个心愿：20 岁开始写作，准备吃 10 年的苦，到 30 岁时成为一个出色的作家。在这 10 年当中，只要文学依然是心灵召唤我去做的事情，那么即使是穷困潦倒我也永不放弃，因为我想用人生最美丽的 10 年时光去做自己最想做的事情。

我 20 岁的时候是 1994 年，那是大一的暑假，天气酷热，我从自己就读的 S 大学来到中央财经大学，住在我老乡的宿舍，在该大学的图书馆开始第一部长篇小说的创作。用了一个暑假的时间完成小说的初稿，达 20 万字，但很不满意，根本达不到出版水准，后来一直没出版。

在写作的同时，我准备退学，其实，在踏入 S 大学校门的那天开始，我就有一种强烈的愿望：退学！这个念头非常可怕，经常让我做噩梦，我厌烦自己念的工科专业，甚至厌烦学校所有的一切。我经常跑去中央财经大学找我的那位老乡，跟他宿舍的另外 7 位男生也混熟了。他们念涉外会计，班上只有他们 8 个男生，而女生却有 32 个！

我最初对大学女生产生朦胧恋情是在中央财经大学，1993 年 9 月的一天，我和老乡一块从广州坐火车来到北京入学，他

的学校先报到，我就跟他去中央财经大学，那是我第一次走进大学校园。报到后的第二天晚上，他们学校在篮球场搞了个迎新露天舞会，我和老乡宿舍的几位男生去看了，因为不会跳舞没下去跳，我站在边上，看到一对对的男生女生搂在一起跳舞，非常好奇。有几位女生站在我的旁边说话，我注意观察她们一下，发现她们都很漂亮，落落大方，而且身上都有一种吸引人的气质。看着她们，我幻想着美好的爱情。

1995年大二的暑假，我来到了神往已久的清华大学，依然记得那天下着细雨，我打着一把伞，背着装满稿纸的书包。我本来想去北大的，但我那位北大老乡说他的床铺给别人住了，而他在清华工物系念本科的弟弟有空床铺，我只好住到他弟弟的清华学生宿舍来。没想到这种微妙的变化却改变了我以后的人生轨迹，我当时只是想在暑假期间找个好地方来写一部长篇小说，所以在清华或者北大呆着都无所谓。

但是，我在清华住下来就赖着不走了，很快秋季开学，我没回去S大学，即使无法转学，我也宁愿在清华当个旁听生。清华中文系1994年开始招收本科生，我插班跟他们一块上课，后来也去1995级的本科生班和研究生班上课。由于清华中文系念纯文学的学生很少，有的课要到北大中文系去上，我也每天跟着他们骑自行车到跟清华只有一路之隔的北大去听课。边听课边写作，我开始了在清华整整四年的文学生涯。

在清华工程物理系某本科毕业班的学生宿舍住了一年，他们把我当成班上的一员，关心我，呵护我，为我“偷住”在他们宿舍保密，不让楼长知道，我非常感动，后来便有了长篇小说《清华园的故事》；接着，我在清华电机系某研究生毕业班宿舍住了一年，我写出了长篇小说《美国的诱惑》；再后来的两年里，我搬了七八次宿舍，我以自己的经历和感受创作了这

部长篇小说《寂寞的清华园》。这三部长篇小说构成了“清华爱情三部曲”，现在修订后由花城出版社重新出版与读者见面。

长篇小说《寂寞的清华园》在现在出完整版之前曾经发表过一大部分，有一位青年评论家看了后在网上如此评论：

大概每一代人的青春都是美好的，但同时也充满了深深的遗憾。这是人类活着的无奈。作家张宏杰出生于上个世纪70年代，按习惯说法算得上是一位晚生代作者。他的长篇近作《寂寞的清华园》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青春小说，写得浪漫凄美，哀婉缠绵，似乎与70年代人的生活态度和文学精神不相吻合。确实，在爱情日益快餐化、物欲化和实用主义占上风的年月，作者却反其道而行之，以一种不懈的渴望、纯真的信念和理想化的审美心境去追求自己认为最值得献身的爱情。虽然每一次他都面临着命运之神的揶揄和调侃，可他依然无怨无悔、义无反顾地，如同深情向往伊塔加的尤里西斯那样将灵魂的风信子悄悄插在通往爱情故乡的人生之路两旁。究其实质，张宏杰笔下的主人公杜军，并非一个臆造和虚构的“隐形人”，而是作家在自己真实情感历程和经验积淀升华中所塑造的“另一个我”。亦因此，这个人物形象由于浓缩了张宏杰本人的个性、见识和体味，才显得与众不同，有血有肉。正像文学前辈郁达夫的精彩概括：好的小说精品无不包涵作家自我的人生感觉，甚至是他们的自叙传。郁先生的话充满了理想色彩。

读《寂寞的清华园》，你可能会觉得它所使用的文学笔调和形式都相当传统，它的在情人、伴侣和朋友之间徘徊流浪的人物姿态也显示了现代社会多恋症的一般特征，

故而其主题立意并不新鲜、富有陌生感；但是，只要走进这本成长小说，我们还是会由衷地感动。因为那里毕竟有一个年轻的生命在哭在笑，在心灵流血，在倾诉衷肠，就像当我们面对齐秦那首《爱情宣言》，听他唱道：“我要告诉全世界……”爱本来是可以私语的，可偏要鼓噪起激情的风，让所有人都去参加一个精神仪式，那么这种内在的体验与认同就带有了见证人类美好情怀的共同心声。再比如，“姐姐，今夜我不关心人类，我只想你”，海子的诗这样写，无视旁人，可旁人偏偏感动。张宏杰的小说其实也只在传达一种类似的心灵感应：爱是私人的玫瑰，但它可以向整个园林绽放出无所不在的香味。

《寂寞的清华园》里的杜军，单纯、朴实，有着浓郁的“苦恋”情结，像爱自己的生命那样爱着文学，与此同时，为了获得创作灵感，他一次又一次地陷入恋情的漩涡，遇到了又错过，错过了又产生新的缘分，只是每一回都未能臻于完美的理想佳境。都说青春无悔，都说成长的过程也是不断尝试的过程，然而“看上一个人只要一秒钟，喜欢一个人只要一分钟，爱上一个人只要一小时，忘记一个人需要一辈子。”人生也许就是一种错位，一种无奈。“得之我幸，不得我命”，关键在于豁达和自信，平和与从容。

玫瑰既然真诚地送给了你的心上人，不管她们有意还是无意地丢失，都永不言悔，这是杜军也是张宏杰的成长信念。谁又能拒绝这种浪漫？即使拒绝了，这种浪漫依然如同玫瑰，在我们年轻而朦胧的梦里，飘香。直到一个人老去了，还会充满深深的怀念。

我并不认为小说里的男主人公杜军就是完完全全的我，小说毕竟有虚构的成分。

2002年5月出版的北京某杂志有一篇关于我的专访，其中记者这样写了一段文字：

张宏杰在他的自传体小说《寂寞的清华园》里写到：我的激情一半来自文学，一半来自女人。在这里，张宏杰为我们讲述了一个又一个凄美的爱情故事。

因为困窘，他无法拿了钱去买火车票，去看望自己心爱的女孩儿；因为对文学的执著，他错失了和很多女孩子交往的时机。在追逐与被追逐、拒绝与被拒绝中柔肠百转。虽然成长于速配爱情的年代，他对感情的理解却古典而浪漫。他在情感中饱受煎熬，又在煎熬中找到灵感。也许生活的可爱和可笑都在这里。

没有人像张宏杰这样用青春赌梦想，用青春赌明天。

青春对于每个人都只有一次，而我用青春做了个梦，庆幸的是，我这个“作家梦”实现了。在我的第8本书长篇小说《清华制造》于2002年元旦推出后，我的文学成绩获得了更多人的认可，而《清华制造》马上要拍成电视剧，它是我精心打造的“创业三部曲”的第一部，另外两部正在创作之中，这三部小说准备全部拍成电视剧。

回首往事，虽然历经沧桑，但也只是淡然一笑，而这种洒脱是用心血和汗水换来的。

我看过一部叫《天桥风云》的韩国电视剧，里面由韩国影星张东健扮演的男主人公李政说到的一段话让我震动很大，他说：“在我30岁的时候找到了自己人生的未来方向，而且还拥

有赵远钧（剧中另一位男主人公）这样的朋友，我已经很知足了。”我很庆幸，在我 20 岁的时候就找到了自己人生的未来方向。我经常提醒那些迷惘的同龄人朋友，我说：“错过了 20 岁，可别再错过 30 岁。”

进清华是上帝对我最好的恩赐，我在美丽而神秘的清华园根植几代清华人失去的文学梦想，如今我悄悄地走了，正如我当年悄悄地来……文学是我的梦想，而爱情是我最美好的梦想，我时常回忆起在清华的那段时光，那些寂寞而忧伤的日子……

张宏杰

2002 年 5 月于北京

目 录

自序：青春是一种做梦的权利	1
一 退学以后	1
二 她是美的精灵	13
三 失约的情人节	27
四 你看起来就像个作家	35
五 一个等了 458 天的电话	48
六 多想你能为我穿一次裙子	59
七 隔壁住进两个漂亮女生	73
八 她有一张天使般的脸	84
九 渴望恋爱	98
十 看着你是一种痛苦	112

·清华爱情三部曲·

十一	最美好的一天·····	123
十二	你就要离去·····	137
十三	总会有一朵玫瑰属于你的·····	153
十四	西安的爱情·····	173
十五	不到黄河心不死·····	192
十六	旅途的别离·····	212
十七	错过的缘分·····	227
十八	我的笔，我流浪的情人·····	242
十九	前方的路是孤独·····	258
二十	至少路上还有风·····	276
二十一	花开花落都是歌·····	289
二十二	意外的重逢·····	301
二十三	送不出去的戒指·····	316
二十四	想看到你因为我而伤心的样子·····	331
二十五	不撞南墙不回头·····	344
二十六	她是我最美好的梦想·····	354

一 退学以后

我是刚上大学的时候喜欢写作的，当时想靠写作来改变自己的命运，后来我的命运自然而然地改变了。我喜欢文学，但考上的专业是精密仪器，越读越厌烦，大三时狠下心退了学。中途退学是我长这么大所做的最狠的一件事，也是最痛苦的。退了学意味着放弃了本科文凭和学士学位，而且也没机会再去念研究生什么的了。人是要生存的，没有学位怎么在北京这种大都市找到体面的工作呢？我不敢去想太多未来的事，只是埋头写作。

我几乎每天都有一部分时间是在清华大学图书馆度过的，在比较安静的阅览室写作，或者在开架的中文社科部阅读古今中外的文学作品。

其实，我一直为自己没有拿到学位而感到遗憾，我曾经想过念完本科后去考中文系的研究生，但这样做要折腾好几年。仔细一想，与其花这么大的工夫去念自己喜欢的学位，还不如把这些宝贵的时间拿来写作。有了学位可以找到一份不错的工作，既然放弃了学位就意味着放弃了找工作的机会，我想以后靠挣可怜的稿费过日子。刚开始无比艰难，我已经深深地体会到了，但我渴望自由，我试着不顾一切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

有一天，我看到一本叫《误投尘世》的小说，是被称为“愤怒的青年”的英国小说家约翰·韦恩写的，发表于1953年，这是他的成名作。小说探讨的主题是：一个青年如何在社会上立足？看完这部小说我的心灵产生了极大的震颤，里面有一段我深有感触，它这样写着：

“哦，学位！”弗劳利希粗粗地叹了一声，又很快地眨巴着藏在几束头发后面的眼睛说道：“这种东西对我有什么用处？我是小说家！我需要的只是一张桌子，一点纸笔，一个女人，三餐饭和……”他停下来，望了一眼空酒杯，然后接着说，“酒。”

小说中的弗劳利希没拿到学位就离开了学校，我不喜欢他的生活方式，但我佩服他的勇气。

大学退学后，我在清华工程物理系某班的本科生宿舍借住过一年，非常难忘，他们都把我当成他们班的同学，让我感到很亲切、很温暖；接着，我在清华电机系某班的研究生宿舍住过一年……除了写作以外，我还旁听清华中文系和北大中文系的课，俨然成了一个旁听生。

在认识宋樱的时候，我已经搬到清华物理系的研究生宿舍去住了。这个宿舍住着四个研究生，有三个是我原来就认识的朋友，屋里有两张放杂物的床位，他们好心地挪出一张床位给我住，我真是感激不尽。

我的生活动荡不安，充满了不确定因素。本该大学毕业的时候没毕业，本该找工作养活自己的时候没找工作……别人给我指引好的路我偏不要，我却要去走真正属于自己的路。

前面连续写了三部长篇小说失败后，在一个金秋时节我又

写成了一部长篇小说，名字叫《激情年华》，投给了北京一家大出版社，然后战战兢兢地等待消息。很快冬天来了，我也接到了该出版社负责看我稿子的编辑的电话，他告诉我：退稿，有空来把稿子拿回去。

又是退稿！我的心如同冬日的雨丝一样冰凉，去出版社取稿的那天正好下着小雨，我骑着那辆破旧的自行车，没带雨具。出版社在农展馆那边，离清华有十多公里，当我骑到北三环中路时自行车的一只内胎爆了，我不得不停下来补胎；取完稿后往回骑，到半路自行车的一只外胎也爆了，外胎必须要换，换一只外胎要十多块钱，可我身上只有几块钱，显然没法换，我只好推着自行车回来，疲惫不堪，心力交瘁。我对自己的前途几乎感到了绝望，一种莫名的恐惧感攫住了我的灵魂。

这一天刚好是星期五，有位朋友约我晚上去泡酒吧，说是有三位漂亮的美眉同行，我正为退稿的事烦着呢，很想去泡酒吧，所以马上答应。他叫董钢，在一家大公司工作，以前上大学时喜欢写诗。

晚上七点钟，我们一共六个人在电影学院门口碰面，然后去电影学院附近一家环境不错的酒吧。三男三女，这是董钢特地安排的。三个女孩都已大学毕业在外企工作，穿着高级的名牌服装。另一个男的叫李克，是董钢的同事，人长得高大英俊，业余喜欢搞摄影。董钢这样介绍他：“这是我们的摄影师……”董钢多少有点夸大其辞，他写过几首不能发表的诗，还说自己是诗人呢。他向大家介绍我：“这是青年作家杜军，长篇小说就要出版了！”大家用一种怪怪的目光看着我，我羞愧得脸在发烫。董钢并不知道今天又是我不幸的日子，我没有告诉他又被出版社退稿的事。

六个人围成一桌，除了董钢以外，其他人我都不认识。最

漂亮的女孩坐在我的对面，她叫宋樱，身上散发着阵阵诱人的香水味。她很主动跟我聊，对我的经历颇感兴趣。我是搞文学的，多少有点与众不同，至少我很有激情。

由于心情不好，今晚我的话不多，闷闷地喝着科罗娜牌啤酒。我发觉宋樱有意无意地瞟我一眼又一眼，她那充满深情的目光令我怦然心动，我忽然紧张起来。

“杜军，你怎么啦？郁郁寡欢的样子。”宋樱微笑着对我说，“我发现你是今晚酒吧里最郁闷的男人。”

大家都笑了。

“是吗？好可怜呀。我是今晚最郁闷的男人？”我四下张望，哭笑不得。

酒吧很大，每到周末这里都非常热闹，几乎满座，还有乐队演出，气氛十分活跃。

这时李克建议大家一起玩个游戏，叫我们五个人每人写出四个最想说的成语，按顺序排好。我们五个人都不明白这些成语干吗用，李克说等写完了才告诉大家怎么回事。我正好带有笔和记事本，大家逐个写了。等我们写完，李克笑着说：

“第一个成语代表初恋，第二个成语代表热恋，第三个成语代表婚姻，第四个成语代表婚外恋。”

我们都没想到会是指感情，大家笑得嘴不合拢。接着，成语由坐在自己对面的异性来念，我先说宋樱写的成语：

“初恋——一心一意，热恋——一箭双雕，婚姻——守株待兔，婚外恋——情义无价。”

天啊，原来如此解释，宋樱笑得前俯后仰。李克想的这个游戏也太好玩了，大家已经乐不可支。轮到我的成语了，由对面的宋樱来说：

“杜军是这样的：初恋——孤注一掷，热恋——有情无意，